

景德镇管理中心2024年日常养护专项维修工程 询比采购公告

1.询比采购条件

本采购项目景德镇管理中心2024年日常养护专项维修工程，项目业主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景德镇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景德镇管理中心），建设资金由业主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业主为景德镇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询比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询比采购。

2.项目概况与询比采购范围

2.1本项目询比采购范围

本项目询比采购范围为：中心管辖高速公路裂缝处治、景鹰北线道路护栏修复、全线桥梁信息牌更新以及景鹰北段桥梁交安设施提升，预算金额约72万元。

2.2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段，即WX 标。

2.3计划工期

本项目计划工期为2个月，预计 2024 年8月份开工，缺陷责任期为 12 个月（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通知为准）。

3.响应人资格要求

3.1本次询比采购要求响应人须具备的资质条件、财务要求、业绩要求、信誉要求、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格要求见附录一、二、三、四、五，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1.1截至发布采购公告前一日 17:00 时，在江西省交通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以下简称“信用系统”）最新信用等级评价结果为 D 级的响应人不具有响应资格，未进行信用等级评价的响应人，其信用等级根据江西省公路水运建设市场从业单位信用管理的有关办法确定。（信用等级指（江西省2023年度全省高速公路设计和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结果(交安序列)）。

3.2本次询比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严禁转包及非法分包。

3.3每个响应人最多可对 1 个标段响应，每个响应人允许中 1 个标。

3.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询比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响应。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
否则，相关响应均无效。

3.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
行人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加响应。

3.6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被列
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加响应。

4.询比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 2024年7月25日09 时00分至2024年7月27日16时
30分（北京时间，下同），由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
定代表人授权书、经办人身份证及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或加盖公章的
复印件、资质证书副本原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询比采购报名登记表（格式见
附件）在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唐英大道甲 1 号景德镇管理中心212办公室获取
采购文件。

4.2询比文件售价0元，逾期不售。

5.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采购人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也不召开响应预备会。如响应人认为需要进
入现场考察，考察期间，采购人将予以配合，费用由响应人自理；在现场考察过
程中，响应人如果发生人身伤亡、财物或其它损失，不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
人均不负任何责任。如响应人有任何疑问，均可以书面方式传真至采购人。

5.2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 年8 月6 日
09 时30 分，响应人应于当日09 时00 分至09 时30 分由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将响应文件递交至景德镇管理中心 2 楼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者未
送达指定地点的询比采购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3本次询比采购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成交候选人公示、成交结果公告将在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景德镇管理中心网(<https://www.jxgsgl.com/jdzglzx/Index.shtml>)上发布。

7.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景德镇管理中心

地 址：江西省景德镇市浮梁县唐英大道甲 1 号景德镇管理中心

联 系 人：徐工

电 话：0791-86137053

网 址：<https://www.jxgsgl.com/jdzglzx/Index.shtml>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景德镇管理中心网（有关补遗、澄清等公告将在此网站发布）。



响应报名登记表

项目名称：景德镇管理中心2024年日常养护专项维修工程

响应人名称		报名编号	
响应人地址		电子邮箱	
联系人姓名		手机号码	
联系电话		传真	

审核内容

项目名称		响应人填写内容	
响应人资质	营业执照副本和安 全生产许可证	证书号码	
	资质证书副本	证书号码	(1) (2)
响应人法定 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委托代理人 (如有)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领取询比采购文件：

领取→

采购人（签名）：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日期：

附录一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条件要求）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响应人应同时具备：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 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交通安全设施养护资质。
3. 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附录二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要求）

财务要求

无

附录三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要求）

业绩要求

无

附录四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要求）

信誉要求

- 1、未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及以上管理部门取消在江西省内的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江西省公路建设市场且处于有效期内。
- 2、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3、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4、最近 3 年（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发布询比采购公告前一日，下同）内工程施工中不存在重、特大工程质量事故或重、特大安全事故的情况。
- 5、在江西省交通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最新发布的信用评价结果中未被评为 D 级。
- 6、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7、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8、响应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如有）、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在近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 9、不存在因涉嫌招投标违法行为被江西省交通运输厅或所属执法机构立案调查且尚未结案的。

附录五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要求）

人员	数量	资质要求	在岗要求
项目经理	1	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考核合格B类证书，年龄55周岁以下。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成交后能从该项目撤离）
项目总工	1	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住房与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三类人员”B类证书，年龄55周岁及以下。	

附录六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无